

附件3)

桃園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(計畫案)

【第一部分】：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(註 1)

填表日期： 107 年 12 月 28 日		
填表人姓名：楊小姐 職稱：組員 身分：■業務單位人員 e-mail：1004XXXX@mail.tycg.gov.tw 電話：(03)3322101 分機 6910		
填 表 說 明		
一、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，即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；計畫研擬完成後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，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，並填寫「玖、評估結果」後通知程序參與者。		
二、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，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。		
壹、計畫名稱	公文教育訓練	
貳、主辦機關	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	類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府決行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非府決行計畫
參、計畫內容涉及領域：	勾選（可複選）	
3-1 權力、決策、影響力領域		
3-2 就業、經濟、福利領域		
3-3 人口、婚姻、家庭領域		
3-4 教育、文化、媒體領域	v	
3-5 人身安全、司法領域		
3-6 健康、醫療、照顧領域		
3-7 環境、能源、科技領域		
3-8 其他（勾選「其他」欄位者，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）		
肆、問題與需求評估		
項 目	說 明	備 註
4-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	本計畫為研考會例行業務，為達成公文品質及時效作法一致性，並檢討歷年公文檢核共同性缺失，每年請各機關選派承辦人、研考及業務單位主管等相關人員，參加種子教師培訓課程，以落實各機關公文品質及時效之推動。	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。

4-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

- 一、107 年本府針對 32 個一級機關、13 個區公所及 8 個二級機關（含動物保護處、風景區管理處、就業服務處、養護工程處、新建工程處、建築管理處、住宅發展處、勞動檢查處等），分配定額人員 8 名辦理公文製作及流程管理教育訓練；主管人員另有核稿教育訓練，由人事處辦理，非本次統計範圍。
- 二、透過本府人事處 WEBHR 系統資料，至 107 年 1 月止，本府所屬機關及區公所在職公務人員總人數共計 11,998 人(附件 1)；警消人員勤務特殊性扣除後總人數為 6,758 人(附件 2)；本府參加公文教育訓練總人數為 424 人(附件 3)。

(一)性別分析：

1. 全府男性共 6,909 人，占 57.58%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2,318 人，占 34.30%；本年度參訓共 167 人，占 39.39%。
2. 全府女性共 5,089 人，占 42.42%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4,440 人，占 65.70%；本年度參訓共 257 人，占 60.61%。

綜上，雖然在參訓人員性別上女性多於男性，但仍符合單一性別不少於 1/3 數值。

(二)年齡分析：

1. 24 歲以下本府共 690 人(男性 561 人占 81.30%、女性 129 人占 18.70%)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84 人(男性 22 人占 26.19%、女性 62 人占 73.81%)；本年度參訓共 4 人，(男 2 人占 50%、女 2 人占 50%)。
2. 25 至 34 歲本府共 3,502 人

1. 透過相關資料庫、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。
2.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面向。

(男性 2,024 人占 57.80%、女性 1,478 人占 42.20%)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1,800 人(男性 630 人占 35.00%、女性 1,170 人占 65.00%)；本年度參訓共 200 人(男 84 人占 42%、女 116 人占 58%)。

3. 35-44 歲本府共 3,567 人(男性 2,036 人占 57.08%、女性 1,531 人占 42.92%)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2,143 人(男性 773 人占 36.07%、女性 1,370 人占 63.93%)；本年度參訓共 159 人(男 60 人占 37.74%、女 99 占 62.26%)。

4. 45-54 歲本府共 3,468 人(男性 1,894 人占 54.61%、女性 1,574 人占 45.39%)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2,141 人(男性 644 人占 30.08%、女性 1,497 人占 69.92%)；本年度參訓共 58 人(男 20 人占 34.48%、女 38 人占 65.52%)。

5. 55 歲以上本府共 771 人(男性 394 人占 51.10%、女性 377 人占 48.90%)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590 人(男性 249 人占 42.20%、女性 341 人占 57.80%)；本年度參訓共 3 人(男 1 人占 33.33%、女 2 人占 66.67%)。

綜上，在年齡各區間女大於大，惟尚符單一性別達 1/3 數值。

(三)學歷分析：

1. 高中職(含)以下本府共 862 人(男性 689 人占 79.93%、女性 173 人占 20.07%)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207 人(男性 66 人占 31.88%、女性 141 人占 68.12%)；本年度參訓共 8 人(男 1 人占 12.50%、

	<p>女 7 人占 87.50%)。</p> <p>2. 專科至大學本府共 8,986 人 (男性 5,047 人占 56.17%、女性 3,939 人占 43.83%)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4,717 人 (男性 1,318 人占 27.94%、女性 3,399 人占 72.06%)；本年度參訓共 310 人 (男 107 人占 34.52%、女 203 人占 65.48%)。</p> <p>3. 碩士至博士本府共 2,150 人 (男性 1,173 人占 54.56%、女性 977 人占 45.44%)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1,834 人 (男性 934 人占 50.93%、女性 900 人占 49.07%)；本年度參訓共 106 人 (男 59 人占 55.66%、女 47 人占 44.34%)。</p> <p>綜上，在學歷上除高中職外，其他學歷類別區間，惟尚符單一性別達 1/3 數值。</p>	
--	--	--

<p>4-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</p>	<p>一、至 107 年 1 月止，本府公務員總計 11,998 人，其中男性 6,909 人、女性 5,089 人，性別比例分占 57.58%、42.42%；本次分析扣除警、消之男女人數，係因警消人數共計 5,240 人(其中警察人員 3,873 人、消防人員 1,367 人)，占本府公務員總數近 1/2(男性 4,591 人占 87.61%、女性 649 人占 12.39%)，顯然影響整體比率，爰將該等公務人員予以扣除，則修正後本府公務員總計 6,758 人，其中男性 2,318 人、女性 4,440 人，性別比例分占 34.3%、65.7%，再依此比例比較公文教育訓練人數，當屬合理。</p> <p>二、另教育訓練名單，比較 107 年度警、消參與人數(各 8 人)中，警、消均派訓男、女各 4 人，尚符單一性別達 1/3 以上數值。</p> <p>三、整體而言，對比 107 年度公文教育訓練參訓人次、性別比例、學歷及年齡各分析資料，均符單一性別達 1/3 數值，將持續辦理本府公文教育訓練，並請各機關定額派員參加。</p>	<p>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，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，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，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。</p>
<p>伍、計畫目標概述(併同敘明性別目標)</p>	<p>一、為達成公文品質及時效併重，灌輸同仁正確時效觀念及管制作法，同時檢討歷年公文檢核共同性缺失，每年針對本府各機關承辦人員、新進同仁、研考人員、文書管理人員等辦理公文製作及流程管理分眾教育訓練。</p> <p>二、預計全府(32 個一級機關、13 個區公所及 8 個民眾洽公較密集之二級機關)每年訓練人次目標：每機關 8 至 10 名，共 424 人(含)以上，並希望達成不同性別人員平均受訓權利；維持現行參訓單一性別均達 1/3 比例理想。</p>	

陸、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（計畫於研擬、決策、發展、執行之過程中，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，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，性別比例是否達 1/3）	<p>一、性別參與情形：本計畫於研擬、決策、及相關執行過程中，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，比例皆達 1/3。</p> <p>二、函發各機關調訓時，建請注意參訓者男女性別比例平均配合，警消單位建議加強男性同仁參訓比例。</p>
---	---

柒、受益對象

1.若 7-1 至 7-3 任一指標評定「是」者，應繼續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 及「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」；如 7-1 至 7-3 皆評定為「否」者，則免填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，逕填寫「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」，惟若經程序參與後，11-5「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評定為「有關」者，則需修正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 至 7-3，並補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。

2.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「是」或「否」，皆需填寫評定原因，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，不得僅列示「無涉性別」、「與性別無關」或「性別一律平等」。

項目	評定結果 (請勾選)		評定原因	備註
	是	否		
7-1 以特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		v	本計畫係針對所屬各機關承辦人員、新進同仁、研考人員、文書管理人員等辦理，對象無分特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。	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，或以同性戀、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，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7-2 受益對象無區別，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，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		v	公文教育訓練對象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，且計畫內容未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，且依 107 年統計資料顯示，參訓性別比例差距不大(男性 39.38%、女性 60.61%)。	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，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、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7-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		v	本計畫非公共建設。	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、區位安全性，或消除空間死角，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
捌、評估內容
(一) 資源與過程

項目	說明	備註
----	----	----

8-1 經費配置：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，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	計畫所編列經費並無針對性別有所差異。	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，回應性別需求。
8-2 執行策略：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	計畫無縮小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。	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，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。
8-3 宣導傳播：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	本計畫無需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	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，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。
8-4 性別友善措施：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	本計畫鼓勵各性別同仁多多參與研習。	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。
(二) 效益評估		
項 目	說 明	備 註
8-5 落實法規政策：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	將依據憲法、法律、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、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辦理。	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、法律、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、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，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(http://www.gec.gov.tw/)。
8-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：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	執行計畫時注重預防或消除性別限制，鼓勵各機關各性別人員參訓。	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。
8-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：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	執行計畫時注重提升兩性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。	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，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。
8-8 空間與工程效益：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，在空間使用性、安全性、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	本計畫執行時兼顧各性別使用需求。	1.使用性：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。 2.安全性：消除空間死角、相關安全設施。 3.友善性：兼顧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。

8-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：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，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，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	培育 424 人種子人員，其中男性 167 人占 39.39%、女性 257 人占 60.61%，比例目標達成單一性別 1/3 數值。	1.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，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。 2.說明性別敏感指標，並考量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面向。
---	---	---

玖、評估結果：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，包括對「第二部分、程序參與」主要意見參採情形、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、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。

9-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	僅作文字修正。	
9-2 參採情形	9-2-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	無
	9-2-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	

9-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：
已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將「評估結果」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

拾、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
填表機關應由專責人員就以下項目進行檢覈
如任一項目檢覈結果為「否」者，應退回填表單位修正相關內容後重新提交。

	檢覈項目	檢覈內容	檢覈結果
10-1	7-1 至 7-3	評定結果及評定原因欄位是否皆已勾選並填寫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10-2	8-1 至 8-9	7-1 至 7-3 任一指標評定「是」者，是否繼續填列 8-1 至 8-9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須填寫
10-3	11-2	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是否列於「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人才資料庫」或「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」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10-4	11-5	經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關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關
10-5	9-1 至 9-2	是否依程序參與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，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，或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10-6	9-3	是否已將參採情形通知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填表機關檢覈人員： 謝先生 (註 2)

研考會複核人員： _____ (註 3)

* 註 1：

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「第一部分」第壹項至第捌項後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。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之 11-5「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經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「有關」者，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「第一部分－玖、評估結果」9-1 至 9-3；雖經評定為「無關」者，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給予建議，亦須填寫 9-1 至 9-3。

* 註 2：

完成後，由填表機關專責人員進行檢覈，填寫「第一部分－拾、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」。填表機關專責人員不得與填表人為同一人。

* 註 3：

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，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，研考會將退回主辦機關重新辦理。

【第二部分—程序參與】：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

拾壹、程序參與：至少應邀請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；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(http://gm.taiwanwomenscenter.org.tw)，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。			
(一) 基本資料			
11-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	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 月 18 日		
11-2 參與者姓名、職稱、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	范XX		
11-3 參與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畫研商會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意見		
11-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	相關統計資料	計畫書	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完整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可更完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可設法找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且具性別目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但無性別目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已很完整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但仍有改善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11-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關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關 (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 至 7-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「是」者，則勾選「有關」；若 7-1 至 7-3 均評定「否」者，則勾選「無關」)。		
(二) 主要意見：就前述各項(問題與需求評估、性別目標、參與機制之設計、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)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，並提供綜合意見。			
11-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	合宜		
11-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	合宜		
11-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	合宜		
11-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	合宜		
11-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	合宜		
11-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	合宜		
11-12 綜合性檢視意見	本府全府男性共 6,909 人，占 57.58%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2,318 人，占 34.30%；本年度參訓共 167 人，占 39.39%。全府女性共 5,089 人，占 42.42%；扣除警消人員後共 4,440 人，占 65.70%；本年度參訓 257 人，占 60.61%。參與訓練的性別比率和男女員工之結構相當，而且任一參與受訓之性別皆不少於三分之一。無其他建議。以下空白。		
(三)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	合宜		

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，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。
 (簽章，簽名或打字皆可) 范XX

附錄 3

性別影響評估(計畫案)參採情形彙整表

計畫名稱：	
辦理機關：	
程序參與專家學者：	
專家意見	機關參採情形
1.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參採 (原因：_____)
2.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參採 (原因：_____)
3.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參採 (原因：_____)

註：專家意見應條列式呈現。如未參採，請詳述難以達成原因

